# 五、服务承诺书

## 致: 封丘县荆隆宫镇人民政府 (采购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和自身实际情况做出承诺:

## 1、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

## (1) 质保期内的承诺

本项目的保修责任由投标人负责,该服务是每天 24 小时提供的。在质保内投标人必须在 12 小时内响应招标人的请求,到现场协助招标人处理有关维护和技术问题;在质量保证期,如果招标人认为必要投标人必须在 24 小时内响应招标人的请求,到现场协助招标人处理有关维护和技术问题。

在质保期内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和损坏,我方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

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和损坏,我方免费负责修理 或更换。

我方承担保修期内的维修和维护保养工作,并委派指定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工作和 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委派人员名单必须报招标人审批,招标人认为不合格的,我方及时 给予更换。

我公司承诺在质保期内不少于 2 次全面巡检,对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我公司应在接到发包方通知起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检查维修。我公司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发包人可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我公司同意按发包人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由于我公司质量缺陷引起的连带事故,我公司负责维修并承担连带事故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 (2) 质保期外的承诺

建立回访制度,进行定期回访,交工后三个月即进行工程回访,一年内再不定期回访一次,满一年再进行一次回访,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彻底的整改,方将本着服务热情、周到、随叫随到的原则及时对工程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在工程保修期满后,我公司将一如既往进行定期回访,如果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或由于操作不当等其他原因造成的问题,我公司本着负责到底和优质服务的宗旨,在酌情收到一定成本费用情况下,全力组织技术力量进行保修,让业主完全可以放心使用。同时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将给予最廉价之优惠。

进行工程质量回访, 收集顾客意见, 必要时提供维修服务。

按合同规定的保修服务并及时处理。

对业主反馈质量信息的收集。

## 2、保证工程质量的承诺

为确保工程施工质量,我公司郑重承诺,将依照施工合同对本次施工范围内的质量 及保修承当责任,承诺根本内容如下:

- 1、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
- 2、建立质量责任制,对施工质量负责。要求工程负责人做施工现场记录,记录工程的各局部施工是那个或那几个负责施工,一旦该局部出现施工质量问题,将对该局部工程付相关责任,工程负责人有取带责任。
- 3、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偷工减料。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有过失的,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 4、按照工程设计要求,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对各种材料,以及构、配件进行检验,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不使用。
  - 5、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的检验,严格工序管理,做好隐蔽工程的质量检查和记录。
- 6、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培训,未经教育培训或者考试不合格的人员,不上岗作业。
  - 7、依法履行建筑装饰工程质量保修义务。
- 8、在保修期内应无条件的全额履行维修义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脱、拖延甲方的维修工程。

## 3、关于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并承担相关费用的承诺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施工期间,加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安全文明施工,不 发生各种安全事故,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且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具体措施如下:

## 1、防护措施:

- (1)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设置实体围挡。
- (2) 在施工现场设置"六牌两图"即工程概况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文明施工牌、建筑工人维权须知牌;两图:施工总平面图、安全标志平面布置图;在工人禁入施工区的入口处,设置安全警示,施工现场生活区、施工区、材料区悬挂警示用语牌等。
- (3) 积极落实我项目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按规章建立安全生产管理组织,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4) 定期组织从业人员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保证 从业人员熟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 (5) 我公司仍将认真制定有关城管、交通、环保、市容、安全、文明、保证员工健康和综合治理等一系列管理措施。并将工程室内施工的施工噪音、空气污染、水源污染降低到最低限度,做好文明施工的各项工作,并搞好工地区域内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维护和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认真遵守和执行国家或地方颁发的建设工程上述管理规定和有关制度。

#### 4、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具体承诺

我公司承诺: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我公司不存在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及其他职工工资的行为。

若我公司中标,保证在施工过程中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及其他职工的工资,不因农民工资问题影响工程的正常施工。因拖欠农民工及其他职工工资而引起的一切后果过由我公司承担。

一旦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政府行政主管部门从农民 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保证绝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以上内容必须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谈判供应商: <u>泰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u>2025</u>年 <u>11</u>月 <u>17</u>日